



## 國立北斗家商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外宿生防疫注意事項

109 年 2 月 19 日防疫小組第三次會議通過

### 壹、適用範圍

依「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賃居服務實施計畫」定義之校外賃居生學生。

### 貳、適用防疫等級

- 一、依「教育部就有關各級學校因應校園流感各級疫情之處理要則」第三級
- 二、依「國立北斗家商因應校園流感各級疫情之處理要點」第三級

### 參、開學前：

- 一、注意個人衛生及保健，勤洗手，養成良好衛生習慣。
- 二、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
  1. 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口罩，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丟進垃圾桶。
  2. 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可用衣袖代替。
  3. 如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盡可能保持 2 公尺以上距離。
  4. 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要立即徹底清潔雙手。
  5. 生病時應在家休息，除盡速就醫外，盡量避免外出。
- 三、遠離感染來源，避免前往新型冠狀病毒發生疫區。
- 四、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同學亦請多注意自己身體健康變化)，若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如發燒 $38^{\circ}\text{C}$ 發熱、四肢無力、部分咳嗽少痰、少數呼吸困難、呼吸道癥狀等癥狀)應立即就醫，並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 五、外宿同學開學前若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如發燒發熱、四肢無力、咳嗽、呼吸困難等癥狀)，請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記得要請假)，至症狀解除 24 小時後再參加學校活動。
- 六、外宿同學開學前若已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請切勿到校(記得辦理請假手續)。
- 七、疫情通報專線
  1. 校安中心：(04)8872632
  2. 衛生組：(04)8882224 分機：316、326
  3. 健康中心：(04)8882224 分機：911

### 肆、開學後：

- 一、外宿同學請自備口罩(2 個備用)及抹布一條與清潔手套一雙-(漂白水環境消毒用)(抹布與手套請自備避免交叉感染，學校備有消毒水(漂白水)供擦拭桌椅)。
- 二、請於出門前實施體溫控管，若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如發燒額溫  $37.5$  度，耳溫  $38$  度、四肢無力、咳嗽少痰、呼吸困難、呼吸道癥狀等癥狀)請立即就醫，請切勿到校(請辦理請假在宿舍處休養)，並於第一時間告知健康中

心護理師、房東。

三、正式上課後，將依疾病管制局新型冠狀病毒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109.1.30 公布)進行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

伍、本注意事項經防疫小組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學生事務處